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2. 营造工作

B 公共工程 a 民間重大經建工程 f 各級營造業

申請項目：

1 初次招募 2 重新招募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 (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公司負責人				勞保證號							
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 (郵遞區號)	縣 市	鄉鎮 市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申請公共工程或民間重大經建工程須填寫

工務所地址											
工程名稱											
工程總金額	新臺幣 元整										
工程期間	自 年 月 日(開工)	至 年 月 日(完工)	工 期	日曆天							
申請名額(註)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共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列於本表格內。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申請各級營造業須填寫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文號				核定人數	人
申請名額(註)	核配比率 30%	外加 3000 元就業案定費			外加 5000 元就業案定費
	合計	人	人	人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列於本表格內。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	--	-----------	--

以下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擬附

- 1. 公共工程：經工程主辦機關之上級機關開立之「公共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 2. 民間重大經建工程：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開立之「民間重大經建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 3 各級營造業：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證明文件。

□申請重新招募	原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	------------------	---	---

本申請案 無 或 有 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權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親自取件 或 郵寄(公司地址 或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行動電話或電子郵件或市內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資訊，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許可證字號：	負責人：	(簽章)	
專業人員：	(簽名)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號：
